



大会

第六十一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七十七次全体会议

2006年12月13日星期三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阿勒哈利法女士 (巴林)

下午3时20分开会

议程项目 110

大会工作的振兴

秘书长的报告 (A/61/483)

主席 (以英语发言): 今天我们审议的专题对我们所有人都非常重要, 对作为大会主席的我来说是一个高度优先事项。

振兴大会的问题自 1991 年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以来就一直列在大会议程上。在过去 15 年中, 大会提高了对这个问题的重视, 并开始就处理各种问题进行更多的工作。同时, 大会还把相当多的时间用于改进其效率和工作方法。

在 2005 年的世界首脑会议上, 我们各国领导人重申了大会作为联合国的主要审议、决策和代表机构的核心作用。我们可以对我们在这些年中取得的成绩感到骄傲。我们应继续决心作出最大努力, 对世界各国人民的需要作出反应。自从世界首脑会议以来, 大会一直在抓紧进行改革。

在第六十届和第六十一届会议上, 大会就加强本组织的多种措施达成了一致意见。最新的步骤是在去年 11 月 20 日采取的。当时大会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决议。

大会实行这些改革措施表明, 它准备作出困难的决定, 以使联合国能更好地处理我们今天面临的各种全球问题。我们还有责任监测我们的改革的实施情况。特别是, 我们应确保新成立的机构, 例如建设和平委员会和人权理事会能够充分发挥它们的潜力。

在世界首脑会议上, 我们各国领导人还重申了大会在制定标准和编撰国际法过程中的作用。大会通过的主要国际法律文书有很多, 例如 1948 年的《世界人权宣言》和大会今天上午通过的《保护和促进残疾人权利和尊严公约》。

在我们为进一步振兴大会而作出努力的同时, 我们应继续以我们过去在大会工作中采取的行动和作出的改进为基础, 争取更大进展。在过去三届会议中, 大会通过了一些实质性决议, 其中概要说明了加强大会作用和权威、效力和效率的措施。

精简大会议程和改进各主要委员会工作方法的问题受到了特别重视。在这方面, 我对本届会议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在这方面作出的努力表示赞赏。

有关振兴问题的各项决议还涉及到加强大会主席的作用和领导的问题。由于改革议程, 在过去两年中对主席增加了新的要求。对大会主席作用的任何加强都将要求加强主席办公室, 并加强秘书处工作人员提供的支助。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 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作为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主席，我赞赏并感谢秘书处提供的各种支持，并感谢把工作人员借调给我的办公室的各国政府。然而，我的经验是，大会作为一个机构有时受到不公平的待遇，即使在本组织内也是如此。我将作出一切努力来加强大会的作用，特别是在目前那些对会员国来说很重要的的问题上。

我们需要更加注重加强我们的工作对世界人民日常生活的影响。我们必须努力走在全球议程的前列，以便能够在确定这个议程方面起某种作用，而不只是对它作出反应。我们的工作必须更突出重点，更注重行动。我们必须加强我们的努力，以处理各种战略性问题，把我们的工作扩大到更多的人，并向世人传达我们的看法，从而增强我们工作的能见度。

在我们工作的所有方面，我们需要发展我们与外部伙伴，包括国家和区域议会、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之间的关系。加强我们与其他相关行动者之间关系的方式之一是通过举行交互式专题辩论，就像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最新决议中要求的那样。我已经通知大会，我准备在本届会议期间安排三次专题辩论。在 11 月 27 日举行的第一次辩论，谈论千年发展目标的执行情况。我准备在明年春季再举行两次专题辩论，其中一次将涉及社会性别与发展问题，另一次将涉及不同文明之间的对话问题。我将把这些会议的时间和安排通知大会。

第 60/286 号决议请大会主席召集会员国举行协商，以便就设立一个关于振兴大会工作问题的、向所有会员国开放的特设工作组作出决定。我准备在明年年初就如何进行对这个重要问题的审议举行协商。我还将就以下两个问题征求会员国的意见：进一步处理这个问题的最好形式是什么；我们在本届会议期间应集中努力审议哪些实质性问题。

我期待着在我们今天的审议中听取各成员对这个重要专题的看法和建议。

努涅斯·莫尔多奇夫人（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不结盟运动就关于振兴大会工作

的议程项目 110 发言。不结盟运动认为，振兴大会工作是联合国全面改革中的一个关键内容，其目标应继续是加强大会作为联合国主要审议、决策、制定标准及代表性机构的作用和权威。

不结盟运动将不会支持试图破坏大会成就，或可能导致破坏或贬低大会成就，降低其目前作用和职能，或质疑其存在价值和可信度的任何办法。不结盟运动呼吁所有会员国重申其承诺和政治意愿无选择和无区别地实施大会各项决议和决定，同时铭记，许多问题得不到解决的根源正是在于缺乏这些承诺和政治意愿。

不结盟运动重申大会的作用和权威，包括在国际和平与安全问题上的作用和权威。《联合国宪章》第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和三十五条就此作出了规定。此外，大会还可以酌情援用大会议事规则第七、八、九和十条中规定的程序。这些规则使大会能采取紧急行动，同时铭记，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安全理事会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首要责任。

在这方面，不结盟运动支持采取措施以简化大会的“联合一致共策和平”决议（第 377 [V] A 号决议）的程序，从而便利大会通过紧急和及时的措施。它进一步重申大会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并对安全理事会未能履行它在这方面首要责任的一些情况，表示严重关切。

不结盟运动希望强调，在安全理事会未能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首要责任的情况下，大会应根据《宪章》采取适当措施，处理这个问题。

在这方面，根据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在哈瓦那举行的第十四次不结盟运动国家首脑会议期间交给的任务，我们正在拟定一项关于这个专题的适当决议草案以提交大会。因此，不结盟运动正式要求继续开放讨论本议程项目，以便我们日后能够向所有会员国提交这个草案，供它们审议。

不结盟运动认为，联合国所有主要机构都必须根据各自的职能和职权进行密切合作与协调，以使联合

国能够继续发挥作用，并能应付现有的各种威胁和挑战，以及新的或正在出现的威胁和挑战。在这方面，不结盟运动重申它对有人试图把大会或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议程项目转给安全理事会感到关切，并反对安全理事会蚕食大会和其他主要机构的职能和职权。

不结盟运动呼吁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以及安全理事会的主席定期会面，以便在他们之间辩论和协调与他们各自机构的议程和工作方案有关的问题，从而增进其彼此间的协调一致和互补性，并在尊重彼此任务规定的同时彼此加强。

不结盟运动国家欢迎今年 11 月 27 日就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伙伴关系的作用、为取得进展而进行评估的必要性、以及主席就社会性别和发展问题及不同文明之间对话问题进行专题辩论的打算，举行了非正式专题辩论。

大会第 60/286 号决议附件第 4 段请安全理事会进一步采取主动措施，改进它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三项的规定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的质量，以便向大会提交一份实质性和分析性的报告。令人遗憾的是，今年，安全理事会再次提交了一份没有满足会员国期望的报告。该份报告基本上局限于按时间顺序罗列审议情况，而缺乏分析和评估。

此外，安理会仍未根据《宪章》第十五和二十四条提交特别报告，供大会审议。不结盟运动建议大会考虑是否有可能为编写安全理事会的每月评估提出参照标准，以确保所作的评估是全面而具有分析性的，从而改变目前做法。我们还想知道，大会主席是否准备根据第 60/286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出任何具体协商措施，以使我们能够继续审查安理会的报告。

关于涉及大会作用和权威的其他问题，我们想知道，现任主席是否象第 60/286 号决议附件第 9 段规定的那样，从前任主席那里收到关于其任期内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的报告。此外，我们认为，现在应该就大会通过的关于加强主席办公室的决定所产生的影响进行一项评估，以期了解那些决定的目标是否已实

现。对主席办公室的加强是为再次确认大会权威而作出的努力的一部分。

不结盟运动要强调大会在挑选和任命秘书长方面所起的核心作用。我们支持为加强大会在这方面的作用而作出的努力。我们还特别要表示满意地看到，不结盟运动对区域轮任制度的支持，以及它关于下任秘书长应从联合国亚洲会员国中选出的看法导致了令人满意的结果。我们还想借此机会祝贺潘基文先生获得任命，并重申我们对他的支持。我们还对科菲·安南先生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并祝他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切顺利。

然而，关于秘书长的挑选过程，我们对以下事实表示失望：在本届会议期间，第 60/286 号决议附件第 19 段没有得到适当的考虑，尽管明显占多数的国家认为，在候选人和各集团之间举行的非正式会议是朝着一种更有包容性和透明度的过程取得进展。第 60/286 号决议的规定未能适当落实，给人造成了一种消极印象，即在选择秘书长的过程中，对《宪章》第九十七条的限制性解释再次占了上风。

关于工作方法问题，不结盟运动希望知道在第 60/286 号决议第 24、29 和 30 段中对秘书长所提要求的执行情况。最后一点，不结盟运动请大会主席开始在会员国之间进展开协商，以期就设立一个关于振兴大会工作问题的、对所有会员国开放的特设工作组作出决定。成立该工作组是为了确定加强大会作用和权威的办法。

班克斯女士（新西兰）（以英语发言）：我今天荣幸地代表加拿大、澳大利亚和新西兰在这次关于题为“振兴大会工作”的议程项目 110 辩论中发言。我们三国代表团认为，不应孤立地来看这个项目，而应将它作为联合国总体改革任务的一部分来看待。像候任秘书长潘基文所说的那样，衡量联合国成功与否的真正标准不是看我们作了多少许诺，而是看我们为最需要我们帮助的那些人做了多少事情。我们三国代表团认为，这句话适用于联合国整个议程，包括振兴大会工作方面的改革。

在争取达到目标方面，我们确实认识到，振兴工作作为我们每年既在大会中，也在特设工作小组中讨论的一个专题，与其说是一个具体结果，不如说是一个过程。但是，凭借着我们面前这个决议草案，以及我们过去通过的决议，我们将处于推进这个进程的非常有利的地位。

为帮助实现那些目标，加拿大、澳大利亚和新西兰三国代表团欢迎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提交一份现况报告，说明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所有决议的执行情况。这个报告可对秘书处已经起草的背景说明起补充作用。起草该背景说明是因为特设工作组要求提供与过去有关振兴大会工作决议的执行情况相关的资料。

我们三国代表团对秘书处的说明感到鼓舞。这个说明显示，过去的许多关于振兴问题的建议确实已经实施，而其他一些建议仍然在积极审议之中。例如，关于在大会、安全理事会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主席之间举行定期会议的建议，以及关于在大会主要会议期间就当前令人关切的问题举行专题辩论的建议，都是促进本机构履行其《宪章》作用的新建议。我们三国代表团还欢迎 2006 年新任秘书长遴选过程更有透明度和及时性，并支持大会和安全理事会作出合作努力，以确定它们各自在经过改进的工作程序中应起的作用。

然而，我们感到失望的是，许多建议仍未加以审议或得到连贯一致的执行。我们曾多次指出，缩短大会的议程有很多好处，包括有机会充分讨论所有问题，以使各项决定能产生最大的作用和影响。然而，大会本届会议议程上有 150 多个项目，这严重限制了即便是规模最大的代表团把充分资源和注意力放在每一个问题上的能力。对较小的代表团来说，这要求它们在决定优先处理哪些项目时对次要项目毫不顾惜，这使它们在整个联合国活动中的参与有可能处于边缘地位。

我们必须在审查大会任务方面取得进展，以取消一些项目，并合并另外一些项目，以便确保会员

国能够充分审议并参与处理我们面前的众多重要问题。

我们也一致认为，决议篇幅应该更短、内容更简明，重点更突出并更注重行动，通常应尽可能减少序言部分段落。然而，我们往往满足于仅仅通过作技术上的修改来更新决议，而这些修改不产生任何回应或影响。我们在为振兴大会工作而建议采取行动方面已做得很多。现在需要的是贯彻这些建议。

像很多其他代表团一样，我们三国代表团致力于加强我们在决议形成过程中的参与以及我们对过去商定的建议的执行。这种承诺是持续不断的。我们认识到，实现持久的变化取决于所有会员国。

我们三国代表团继续感到，会员国和秘书处有必要更好地监测大会决议的后续执行工作。这反映了我们在任务审查过程中认识到，成员们需要更有效地了解情况以及有条理地开展有关进程，以便更好地维护它们的决议。振兴大会是我们大家的责任，执行其建议符合各国的利益。

振兴大会将影响到全系统。作为最有代表性的联合国机构，大会受权讨论《联合国宪章》范围内一切事项。它针对从裁军、人权和国际法到发展及具体经济、政治和人道主义局势等各种问题作出重要的决定。许多授权和执行联合国改革的决定也由大会作出。通过精简议程以突出成员国所关心的核心重点，确保各项决议内容简要、重点突出和注重行动，以及与联合国系统其他部门建立平衡工作关系，大会经过振兴之后能更好地履行其《宪章》义务，并满足成员国的期望。

与联合国改革进程的其他工作一样，振兴大会的努力必须有成果，才能取信于人。今天摆在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请大会主席恢复特设工作组的工作。我们三国代表团愿意在明年充分参加工作组的工作，不过我们希望工作组提高成效，侧重采取切实、现实和可实现的步骤，以振兴大会。

马尔霍特拉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我们感谢秘书长的报告（A/61/483），报告为我们今天审议

振兴联合国大会问题提供了有用的背景。古巴已经表达了不结盟运动在这一问题上的立场，我国代表团完全支持该立场。

秘书长的报告详细介绍了过去几年为精简大会工作和议程所采取的许多步骤。改进大会及其各主要委员会工作方式的问题已受到相当程度的重视。各方也作出努力，合理安排并精简大会议程，以便大会工作重点更明确。为大会主席办公室增加了工作人员，包括在离任主席与候任主席交接过渡阶段。秘书处努力减少提交大会审议的堆积如山的文件。纵观上述情况，人们甚至可能得出已经取得重大成就的错误结论。

经过迄今为止的振兴努力，通过执行就此问题已经通过的决议中的许多规定，我们无疑已经有了一个有益的开端。但在一个不断变化和发展的世界中，我们有必要定期审查能够提高我们工作效率的措施。同时，这些措施本身不会自然而然地增强大会能力。精简程序和工作方式只是达到目的的一种手段，其本身并非目的。

振兴大会的努力已经发展至今，我们现在必须侧重振兴工作中更具实质意义的方面。这种改革必须是一个持续的进程，是一系列改革的一部分，不能局限于任何某届大会在执行或刚完成的进程，必须是一个更大和持续的联合国改革进程的一部分，需要在今后数月和数年的时间内继续深入开展。

光靠改善协调不可能达到振兴大会的目的。大会必须侧重于制订全球议程，特别是解决发展问题。振兴大会应确保大会解决绝大多数联合国会员国所面临的发展问题。大会还必须恢复联合国在经济事务中的中心地位。提高发展中国家在全球经济结构中的份量和发言权，将会对布雷顿森林机构产生积极的影响，并增强这些机构决定的可接受性。

第 60/286 号决议试图振兴的一个实质性领域是大会在挑选秘书长方面的作用。按照《宪章》第九十七条，为秘书长的任命设立一个更为包容和透明的程

序的努力，不一定只能在挑选进程即将展开或者正在进行的时候才需要。有必要持续不断地探讨这一重要问题。

有关振兴大会问题的决议中已提出、若干国家在先前讨论中也已表示关切的另外一个问题是联合国各主要机构之间的关系平衡。安全理事会涉入传统上属于大会职权范围的问题，如制订标准和国际法编撰过程，以及举行专题讨论等等，尤为令人关切。大会的作用和权威因此而遭受破坏的情况需要得到纠正，否则难以振兴大会。

安全理事会经常就属于大会或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职权范围的问题举行专题辩论，是许多代表团仍然关切的一个问题。《宪章》规定的联合国各主要机构之间的关系平衡，必须得到尊重和维护。安全理事会涉入显然属于大会及其附属机构职能和职权范围的问题，也违背我们作出的加强和振兴大会的集体决定。

第 60/286 号决议重申，安全理事会除提高年度报告的分析性外，还应向大会提交特别报告。安全理事会最新的年度报告分析性依然不足，而且安理会没有提交任何特别报告。无论如何，安全理事会必须继续考虑如何进一步提高安理会提交大会的报告的的质量。

第 59/313 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3 段(a)请大会主席与会员国协商，提议就大会议程上的时事议题进行交互式辩论。主席女士，我们赞赏你作为大会主席最近主动倡议组织了这样一次交互式辩论。在决定这种定期专题讨论的议题时，会员国的意见对于确保所选问题对全球确实具有现实意义来说，很重要。另一项有益措施是避免与其他论坛，比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或其职司委员会近期举行的讨论内容重叠。事先就交互式辩论的议题进行协商，预期能导致各方更加广泛、有效和热情的参加。

为了振兴大会工作，还有必要铭记大会本身的核心职能。作为联合国的主要审议、决策和代表性机构，

大会占有中心地位。但是，不能期待大会发挥行政或司法机构的职能。作为主持大会工作的官员，大会主席必须有能提高大会业绩，促进大会广大成员的利益。在这种各种问题相互交叉的时代，我们即使在防止把大会职权交给其他机构的同时，也必须防止过分热情，导致大会涉入基本上属于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核心职权范围的领域。

主席女士，大会上届会议就此问题通过第 60/286 号决议，邀请你作为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主席，召集会员国进行协商，就设立一个负责此问题的特设工作组作出决定。这个工作组将对所有会员国开放。我们谨敦促不要拖延，立即展开这种协商，以便会员国能够继续审议振兴大会这一重要问题，争取找到加强大会作用、权威、效力和效益的办法。

哈沙尼先生（突尼斯）（**以法语发言**）：主席女士，我愿代表我国代表团祝贺你出色地主持这次对会员国尤为重要的辩论。我也要感谢秘书长提出有关振兴大会工作的报告（A/61/483）。

我国代表团对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就此问题所作的发言表示支持，并愿提出以下意见。

第一，关于加强大会的作用和权威，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在 2005 年 9 月世界首脑会议结果文件（第 60/1 号决议）中再次重申大会作为联合国主要议事、决策和代表机构的核心地位。为落实这一地位而特别是在特设工作组范围内已经完成的工作，当然值得赞扬。

我国代表团认为，为了进一步加强大会的作用和权威有必要除其他外把对本组织和国际社会至关重要的问题列入大会议程。还需要举行重要专题辩论，让会员国能就实质性和时下人们关心的问题达成协议。在这方面，主席女士，我们对你在 11 月 27 日举行的专题辩论以及你打算在明年再组织两次这样的专题辩论，感到特别高兴。

我们还认为，为了加强大会，需要承认大会在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事实上，虽然普遍认为《宪

章》第二十四条将该领域的主要责任交给了安全理事会，但这一责任并没有排他性。因此，大会应根据《宪章》有关条款，进一步侧重有关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问题。

另外，大会和联合国其他主要机构之间关系的问题应继续深入审议。而且这种审议应该在大会全体会议这里，在以合作与保持平衡以及尊重《宪章》所规定每一个机构作用为基础的方法框架内进行。安全理事会在按照《宪章》规定应当属于大会职权范围的领域实际上行使立法职能的现象，应当加以讨论。

本着同样的精神，虽然我们赞赏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和大会主席之间现有的合作关系，但我们认为，进一步加强这两个机构之间的协调是有益的，特别是在选择专题辩论的时候，在这方面必须尊重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原有和新的职权规定。

在此我愿谈谈执行大会决议的问题。各国普遍尊重大会所通过的决议有助于加强大会的权威。我国代表团支持有关方面呼吁，要求找出妨碍决议执行的因素，以便能在一种后续机制范围内加以考虑。

关于大会同民间社会关系的问题，我国代表团欢迎非政府组织和其他非国家行为者对加强大会作用的贡献。虽然我们支持促进非政府组织进一步参与联合国活动的努力，但我国代表团也认为，必须按照现有规则行事。

第二，关于改进大会工作方法，我们高兴的是，过去几年已经在此领域采取了若干项措施，特别是在各主要委员会内举行交互式辩论、圆桌会议和问答式座谈会。这些做法已经使各主要委员会的审议工作和决策进程得到加强。

我国代表团支持秘书长报告中提出的有关振兴大会工作的各项建议，其中要求会员国特别是拟定内容更加简明、重点更突出和更具体的决议和决定，尽可能减少决议序言部分段落，以及确保已表示赞同国家集团主席所作发言的会员国在自己的发言中集中阐述集团发言中未能充分阐述的意见。不过，我国代

代表团认为，所有这一切都决不能影响会员国在这方面的主权权利。

另外，我们认为，在有关改进大会工作方法的辩论中已经提出但还没有形成决定的若干项措施，需要重新审议。比如，有人提议在每届大会上把大会各主要委员会的工作分在两个实质性会场内进行，以及更好地协调各主要委员会的最佳工作做法。我们应当回顾，各主要委员会的最佳工作做法各不相同。

这方面我们还应当再谈谈大会内投票过程问题。我们再次要求秘书处加快完成对会员国提出采用光学扫描器以加快无记名投票计票速度问题的研究。

最后，关于大会在挑选秘书长问题上的作用，我国代表团欢迎今年春天在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中就这一问题进行的辩论。大会必须能够在适当的时候，在平静的气氛中恢复审议该问题。

最后，主席女士，我愿向你表示，我国代表团支持第 59/313 号决议授权你召集会员国进行协商，争取设立一个所有国家都能参加的特设工作组，研究加强大会作用、权威和效力的办法。在这方面，我们认为，振兴大会工作是一个长期的进程，必须坚决、认真地进行，但不能仓促行事。

阿克兰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我们感谢秘书长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报告（A/61/483）。

巴基斯坦同广大联合国会员国一样越来越严重地关切在过去 20 年中，《宪章》所设想的大会作用和效力受到了逐步而严重的削弱。

在最近几届会议上，大会通过了有关决议（第 57/300 号、58/126 号、59/313 号和 60/286 号决议），力求给大会工作及其结果注入活力。2000 年首脑会议也重申了大会的核心地位。在第六十届大会期间，各方继续努力促进落实首脑会议的决定。巴基斯坦敦促各方充分执行大会以往有关振兴问题的各项决议。

巴基斯坦一贯认为，大会的振兴问题是一个政治问题，不是程序问题。当然，我们应当进一步合理安

排大会的议程，合并类似的项目和消除多余的问题。我们应当设法精简决议，缩短其篇幅，并使其更加注重行动。我们应当在大会及其各主要委员会的全会上进行更好的安排，以便节省资金和时间，进行重点更突出的讨论并作出更具体的决定。

要求秘书处提供的报告也应有所改进，并在某些情况下加以合并和精简。应当避免重复和重叠的授权。实际上，已经有了相当大的改进并能够进行更多的改进，包括在今年大会非正式全体协商期间开始对任务授权进行审查。

然而，要真正振兴大会，全体会员就必须表现出政治意愿和决心，使大会能够按照《宪章》规定履行预定的作用和职责，而且必须制止和扭转这一作用和权威——主要因为安全理事会并在某种程度上由于秘书处——遭到的削弱。根据《宪章》，大会具有广泛和深远的作用。它是联合国的主要审议和决策机构，并且是最有代表性的机构。它是协调各国政策和促进并落实《宪章》宗旨和原则的主要论坛。

大会的作用涵盖政治、安全、经济、社会、人权和人道主义问题、制订规范和拟定条约，以及对本组织及其秘书处进行财政和行政管理。大会的政治作用表现在，任何会员国都能够在现有或增列议程项目下在大会提出它感到关切的任何问题。这就是联合国对大多数会员国的特殊价值所在。不应为了合理化而武断地限制或禁止这种能力。

确保大会根据《宪章》第十、十一、十二、十四和三十五条履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作用，是特别重要的。应当扭转安全理事会僭越大会权限的趋势。《宪章》设想的安理会维护和平与安全的作用主要是被动性的，不是主动性的。我们认为，在安全理事会上提出的专题问题应当交回大会审议。

安全理事会在两个领域，即恐怖主义和防扩散中发挥了作用。这是对非常事件的反应。现在大会已通过了关于恐怖主义的全面战略，这一领域中的主要责任应当回归大会。应当以大会下属的一个反恐怖主义

常设委员会取代安全理事会各有关委员会。同样，大会应当恢复其在裁军与防扩散领域中的作用，以大会的一个相应委员会取代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设安全理事会委员会。同样，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而不是安全理事会，应当成为审议人道主义问题，包括冲突局势中的人道主义问题的核心场所。

大会应当更密切地审查安全理事会的审议情况和决定。我们支持安全理事会提交特别报告。每当安全理事会根据《宪章》第七章授权采取行动以及每当有国家在安理会中行使否决权，就特别需要进行这种审查。在经济和社会领域中，大会也可在政策的制定和执行两方面发挥关键作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将举行年度部长级审查并充当一个发展合作论坛。它应当向大会提交报告。大会应当在其年度一般性辩论期间举行一次有关发展问题的特别会议，以便对经济及社会政策问题进行部长级和领导人级别的审议。

我们特别重视大会制定规范和拟定条约的作用。为此目的，我们提倡设立特设委员会，以便就指明由大会制定规范、或诸如法律委员会等各委员会建议的各项问题，拟定文书。

需要加强大会对本组织进行财政和行政管理的作用。我们将抵制所有意图削弱或排斥这一作用的行为。具体而言，大会应当密切审查安全理事会作出的要求为维持和平或其他目的分配资源的各项决定。

应当加强大会的行政作用，为此除其他外，应要求秘书长就所有高级任命，包括秘书长特别代表的任命，征求大会意见。有关各种问题的高级别小组的成立及其成员的挑选也应征得大会批准。

大会信誉和效力受损的一个主要原因就是它的决议和决定未获执行。改进大会决议的内容有助于加强执行工作。但是，迫切需要建立能够监测这种决议执行情况的某种机制。因此，我们建议要求秘书处在具体的时间范围内提交有关每项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这应当包括不执行或拖延执行的原因方面的信

息。可以在秘书处内设立一个专门单位，负责就大会决议的执行进行后续工作和审查。也许，这样一个单位可以设在大会主席办公室内部。

最后，我们支持为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所作的各种努力。应当为该办公室提供额外的专业和支助人员。该办公室的业务也应增强。秘书长也许应当每两周就包括安全理事会在内的联合国各部门正在进行的的活动，向大会主席进行通报。也应授权大会主席要求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主席以及秘书长就任何局势或问题进行特别的通报。反过来，大会主席应当——也许可通过总务委员会——建立一个常设机制，让联合国全体成员随时充分了解本组织各部门及其各下属组织的事态发展。

巴基斯坦希望，我们将在本届会议期间恢复协商机制，以审议恢复大会活力的各项建议。巴基斯坦将同其他会员国，特别是不结盟运动和 77 国集团加中国一道，恢复《宪章》为大会设想的作用。

阿卜杜拉齐兹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
首先，我谨表示我们支持古巴代表以不结盟运动名义所作的发言。我也谨感谢秘书长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报告（A/61/483）。

今天，大会正在辩论其议程上最重要的项目之一。其重要性来自《宪章》规定的大会作为联合国主要审议、决策和代表性机构所具有的作用和权威的性质。此外，由于大会由全体会员国组成，因此它是联合国的活动的核心。它负责监督各主要和附属机构之间权力和责任的分配，并监督其任务的执行。在必要时，或者如果这些机构中有任何机构超越其权限和实际僭越大会这个上级机构的权限，或者未有效和及时履行职责，从而严重违反联合国的原则和宗旨，大会甚至被要求代替这些机构履行这种职责。

出于这些考虑，各国元首或政府首脑在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结果文件》（第 60/1 号决议）中对联合国改革进程中坚持《宪章》宗旨和原则给予重视。世界各国领导人重申了本组织的信誉以及加强其承

担责任能力的重要性。它们同确保大会行使其机构权力能力日益密切相连，尽管以往的决议已经表明国际社会同意这方面的一些重要步骤。

然而，这种决议只占加强大会的能力所需的许多关键改革的一小部分。由于联合国系统的一些主要和附属机构意图僭越大会的权限，公然违反本组织的创始原则和宗旨，因而一些必要改革的争议性越来越大。

我们赞同古巴代表以不结盟运动名义所作的发言，因此我谨强调一些要点。首先，大会作用的振兴是一个持续的过程，其基础是确保大会有关决议的有效执行并谈判拟订额外的步骤，以保证执行已商定的措施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努力，从而恢复大会的活力。

如果我们的行动仅局限于大会及其各主要委员会议程和授权的合理化，或是企图减少会议次数或缩小向大会提交报告的篇幅，这些努力将不会成功。

我们需要一个基于一项综合战略的明确而客观的计划，以加强大会行使其权力的能力，尽管其他主要和附属机构企图阻止它这样做。主席女士，在这方面，我们支持你的做法，就两性平等、文明之间的对话、发展问题以及《千年发展目标》的落实等重要问题，进行全面讨论。

第二，大会经安全理事会推荐，以协商一致意见任命了本组织第八任秘书长。尽管这一过程是成功的，但相关的审议表明，需要继续寻找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增强大会在该进程中作用的方式和方法。这些方式和方法可以包括执行大会第 51/241 号和第 60/286 号决议，建立一个使大会能够对候选人进行评估并把他们的名字提交安全理事会审议的明确机制，以及更严格审查安全理事会向大会推荐人选的标准。

此外，需要考虑限制在安理会挑选过程中使用否决权，以保证安理会成员之间的公平和平等，同时又不损害《宪章》规定的安理会推荐候选人和大会任命其中一人的作用。

第三，安全理事会应当停止越来越频繁地企图僭越大会的权力。应当充分尊重《宪章》对联合国各主要机构责任与职责的分工，特别要尊重大会对安全理事会如何履行其主要职责进行监督的特权。为此目的，必须纠正这些机构之间机构关系的不平衡，就象我们在 12 月 11 日分别关于安全理事会的报告和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相关问题的议程项目 9 和 111 的联合辩论中(见 A/61/PV.72)所深入讨论的那样。

第四，我们要大力强调必须提高大会的能力，使之能处理安全理事会未能履行会员国交付的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职责的情况，不履行职责的情况的可能原因是滥用否决权，或是因为安理会未能理解威胁国际稳定的重要事件的性质和影响。不履行职责对安理会解决冲突的能力产生了负面影响，从而延长了冲突的时间，加剧了有关地区人民的痛苦。

不结盟运动的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对这种严重局势表示关切，在哈瓦那首脑会议结束时发表的正式声明中要求其常驻联合国代表提交一项决议草案，恢复大会的权力，使其能够采取必要行动，解决影响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危险事件，尤其是在安全理事会因有国家滥用否决权而未予处理的那些事件。其中包括涉及种族灭绝、危害人类罪行和战争罪以及确保交战各方之间停火的事件。正如古巴代表以不结盟运动名义所提到的那样，这项决议草案不久将同有关哈瓦那首脑会议的另一项草案一道提交大会。

第五，在同一方面，我们必须同时振兴大会及其各主要委员会，并且我们必须确保无人利用财政障碍来阻止大会完成任务。按照“一国一票”原则，根据支付能力分摊的财政捐款不应被当作对秘书处施压或破坏授权的工具。这方面值得一提的是，必须在更加公平的基础上恢复发展中国家与发达国家之间以及同秘书处的平衡与信任。如果大会要在无不当压力的情况下履行其义务，这样一种方法是必要的。大会主席的作用也需要得到加强，主席必须监督联合国各主要机构之间的平衡关系。

为了实现全体会员国振兴大会作用的愿望，埃及代表团支持设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以研究会员国的各项提议，其中提出了源自先前有关该问题的决议的框架。该工作组将确定关于各项认真和大胆提议的新理念，阐述如何促进大会的权力并使大会及其主席能够满足全体会员的抱负。

林托宁女士（芬兰）（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欧洲联盟（欧盟）发言。加入国保加利亚和罗马尼亚，候选国土耳其和克罗地亚，参与稳定与结盟进程的国家及可能的候选国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和塞尔维亚以及欧洲自由贸易联盟成员国冰岛和挪威，欧洲经济区成员以及乌克兰和摩尔多瓦赞同本发言。

欧洲联盟愿感谢秘书长提交报告(A/61/483)，概述了与振兴我们在大会及其主要委员会的工作有关的决议的执行情况。

欧洲联盟认为，由于过去 15 年在大会多任主席领导下开展了振兴努力，大会的作用和权威得到加强。最近，即去年 9 月，在经过六个月和数轮谈判后，振兴大会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完成了工作。当时，大会通过了第 60/286 号决议，其中载有提高大会效率和效力的进一步决定。欧洲联盟愿借此机会感谢工作组联合主席也门的阿卜杜拉·阿勒赛义迪大使和拉脱维亚的索尔维加·西尔卡尔纳大使的宝贵工作。

任何改革都需要各方商定、然后执行务实地采取的现实和注重行动的步骤。欧洲联盟欢迎在改进大会工作方法方面所取得的成就。

已经作出的多数决定和建议不能由大会或是秘书处来执行。执行这些决定的真正挑战属于会员国。我们——大会堂里的每个代表团——必须采取相应行动，在我们的大会工作中运用那些被证明是对振兴大会有益和必需的东西。出于这一原因，欧盟愿强调会员国通过的一些决定。

首先，振兴大会是一个持续不断的进程，而非一次性工作或是一系列会议。因此，我们要鼓励主要委

员会不断审查其议程和工作方法。特别是，大会及其主要委员会应继续使其议程合理化并予以精简，包括按照大会有关决议对议程项目进行分组讨论并采取两年或三年讨论一次做法。

欧盟欢迎秘书长的报告指出，大会正在继续努力精简全体会议的议程。此外，应当考虑采取更多的创新手段，使我们的辩论更有深度、重点更为突出且互动性更强，从而使本组织更好地服务于国际社会。

欧盟关切地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指出，在合并有关问题的报告方面仅取得了有限成功。使报告和印发报告合理化的问题是应当取得更多进展的一个方面，从而避免重复并使会员国的工作更有意义。

欧盟愿强调，需要根据第 48/264 号决议商定的大会议事规则，及时以所有正式语文印发报告。这对于各国代表团能够提前审议报告内容是必要的。

第二，我们已强调，联合国应当致力于保存其机构记忆。大会离任和新任主席以及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团成员之间交流经验应当成为惯例，从而增强我们为共同目标而努力的能力。欧盟期待着收到法律事务厅正在进行的对大会各种先例和惯例的研究结果。

第三，现代科技的很多方面对于促进我们的政府间工作可能是有用的。新网站有助于各国代表团更好地了解情况，也有助于我们对外部世界更加开放和更多地为外部世界所了解。通过大众媒体加强公众能见度可以使世界人民更容易了解联合国。

信息技术还可能有助于改进对促进国际发展目标非常重要的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的监测。欧盟还期待着很快对使用光学扫描仪问题进行研究，研究结果将于本届会议晚些时候向大会提交。在我们非常频繁的选举过程中，光学扫描仪可以成为各国代表团必不可少的工具。

协调与合作应当指导我们的工作。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大会主席与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定期开会。在此，欧盟愿赞扬最近一次新任秘书长甄选过程的透明度增加。

在申明安全理事会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主要责任的同时，欧盟愿重申在振兴进程方面所作出的决定，即根据《宪章》第 24 条规定，请安全理事会就当前令人关切的问题向大会提交特别专题报告。

最后，大会振兴进程不应被视为一项单独的工作。相反该进程应纳入现行联合国改革这一更广泛的框架内。而在这一框架内，各种问题都是相互关联的。此外，欧盟愿强调，大会全面参与本组织改革进程是其自身振兴的具体证明。

欧盟愿就振兴大会问题开展进一步讨论。

穆罕默德先生（也门）（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女士，我谨代表也门共和国发言，并对你出色地主持我们的重要工作表示赞赏和感谢。

我还要祝贺科菲·安南秘书长关于提交振兴大会工作问题的报告(A/61/483)，以及关于与该问题有关的决议执行情况的附件。我们祝他今后生活和事业万事如意。

我们赞扬振兴大会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联合主席作出非凡努力，以及在这一有时是困难的过程中使工作组得以顺利运作。我们还支持古巴代表代表不结盟运动所作的发言。

在历届会议期间，也门共和国一直饶有兴趣地关注大会振兴问题。在本届会议上，也仍在考虑对大会议程上的其它项目进行改革。这要求我们必须进行进一步辩论和交流看法，慎重而非仓促地作出决定。

今天，我们正从大会作为联合国首要审议机关的核心作用的角度来审议该问题。大会平等地代表所有会员国，是作出政治决定并以民主和透明方式开展辩论的场所。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的举行，以及大会通过成立人权理事会和建设和平委员会及批准《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而在执行改革决议方面所取得的成功，进一步加强了这种作用。

为了按照《宪章》巩固和加强大会的作用、权威和任务，必须振兴大会，以防安全理事会侵犯其管辖

权。我们认为安理会正逐步侵犯大会的管辖权。这造成了大会与安理会之间的不一致、不和谐和关系长期紧张。因此，大会有时发现自己处于瘫痪状态，无法履行《宪章》赋予的任务和职责。这就是我们为何敦促大会在全面改革框架内将振兴其工作放在最优先位置，从而使这种改革能够圆满成功。如果我们消除联合国各机关中的重叠和反复辩论现象，如果我们使辩论合理化，并集中关注所有国家都具体关心的问题，特别是可持续发展问题，大会就会得到精简和振兴。

我们对安全理事会工作常常因为过度使用否决权而受阻这一事实尤其感到关切。过度使用否决权使安理会无法履行赋予其的有关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任务。因此，我们认为，在安理会不能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时，大会应当在这方面发挥基本作用，特别因为所有国家都毫无例外地在大会拥有席位，而少数国家并无特权。

我们欢迎大会、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定期开会。这有可能加强这三个机关之间的合作，并有助于全面协调其工作，从而提高整个联合国的效力，并加强其作用和信誉。各主要机关必须开展合作，以实现其各自任务的互补。

也门认识到大会在甄选和任命秘书长过程中发挥的主要作用。我们支持努力加强大会在这方面的作用。我们敦促，应当根据《宪章》规定，通过所有会员国的参与，使甄选秘书长的过程更加透明和更具包容性。要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就必定要加强大会的权威。主席无法发挥进行斡旋和调解的平衡作用，除非他拥有所需的高效的后勤和人力资源。

博迪尼先生（圣马力诺）（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秘书长提交了关于大会工作的振兴的报告(A/61/483)。

在过去几个月中，我们经历了通过一些新改革和决议所产生的兴奋。然而，尽管我们刚开始时还有热情，但我感觉比较明显的是，在大会堂和联合国大楼

内，一切如常。满怀热情从世界各地来到这里的我们年轻而有非常能干的同事常常会发现自己陷入没完没了的会议，他们关注的焦点不是问题的实质而是一些词的法律含义。似乎使他们最为感到兴奋的是注意看一项有争议的决议草案的表决结果。

我认为，大会需要的第一项也是最重要的一项改革就是我们之间、我们各代表团之间、我们尊敬的同事之间以及会员国和秘书处之间采取一种新的更有效的工作方法。我们每次在大会开会，都要保证我们进行的是坦率、公开和务实的交流，这样我们大家才能够在大会堂内所有人集体智慧的基础上就如此众多的迫切问题作出决定，并使我们自己拥有必要的执行工具。

在处于其外交生涯颠峰的能干的专业人士济济一堂的大会堂里，决策必须是我们的第一优先事项。此外，我们需要进行更多的战略规划，然后再把我们的权力下放给联合国的众多机构。我们不能放弃本机关的核心作用。

“振兴”一词来自拉丁语，意思是“赋予新生命”。这就是我们在大会需要做的事情。我们需要恢复对大会的热情和大会的信誉，为我们各国和后代造福。

罗梅罗-马丁内斯先生（洪都拉斯）（**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感谢秘书长提交关于振兴大会的报告（A/61/483）。大会是讨论国际问题的主要机关。我们愿表达一些看法，以便为关于这一重要问题的辩论作出贡献。

洪都拉斯认为，振兴大会的目的应当是申明其作为首要审议机关在为人类利益而采取全球行动和政策方面所发挥的核心作用。

拉丁美洲的一位著名政治家在谈到另一个国际组织时曾说，该组织只是体现了各国对其的期望。的确，我们应当将这一基本原则作为起点，来分析我们为振兴大会工作而采取的行动。是我们的行动、我们政府的政策、我们的指导原则和我们的日常活动决定着我们将拥有或希望拥有什么样的联合国。

因此，重要的是，我们除了参与决策外，还应为我们的决定承担政治责任并确定我们的目标。我们欢迎在大会第六十届常会期间取得的进展和积极结果。然而，主要问题仍未解决。我们必须在处理这些问题方面表现出更大的决心。这样，在每一个阶段，我们将必须努力充分利用现有资源，以便构建一个有能力应对人类面临的日益增大的挑战的联合国。

我们把任务审查视为一个非常重要的目标。更具体地说，项目的合理化与合并，以及通过一致的政策，将使我们能联合作出全面反应。这种反应无疑将既有利于本组织，也有利于我们各国人民。各国人民往往期待着我们帮助他们实现其希望和梦想，以及解决他们的各种紧迫问题。

通过任务审查，还可以使目前分散在整个组织的资源合理化。因此，我们认为，除了改革和改组各主要委员会并加强其工作方法外，有必要确定优先事项，并改进我们的工作议程。

我们认为，振兴大会的进程还应力求恢复大会和安全理事会之间的适当权力平衡与分工。一种可能有用的做法是建议在这两个组织之间建立一个协调机制，以便能本着相互依存和相互合作的广泛精神进行适当沟通。这种协调还应包括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秘书长的报告恰当地涉及各主要委员会的工作方案问题，并建议使这些方案合理化，因为这将大大有助于减轻大会工作量。

应该在此回顾，秘书长在提交大会的报告中表示，《千年宣言》和2005年首脑会议《成果文件》再次确认了大会作为联合国的主要审议、决策和代表机构所起的核心作用。

主席女士，我们非常仔细地听取了你今天下午提出的以下建议：举行关于与性别和不同文明之间对话有关的问题会议，以及举行关于需要继续加强与外部伙伴、包括各国和各区域议会、民间社会以及私营部门之间的接触的问题会议。洪都拉斯热烈欢迎这些建议。我们还非常热烈地支持不结盟运动提出的在我们的议程上保留这个项目的建议。

我们确信，通过加强联合国，我们将能实现《宪章》的宗旨和原则——洪都拉斯是《宪章》的创始签署国之一。我国将继续参加旨在加强本组织的所有讨论和谈判。

洪都拉斯希望看到本组织成为一个强大的、团结的、对当今世界作出深刻承诺的组织——一个倾听人类呼声的组织，并能够期待这样一天的到来：那天将被渴望有一个团结、和平、公正，以及首先是平等的世界的百万民众的笑容所照亮。

利梅雷斯先生（阿根廷）（**以西班牙语发言**）：今天，我们再次审议振兴大会工作的重要专题。我们面前有秘书长编写的报告。阿根廷感谢向我们提供的资料。这些资料无疑将有助于对过去的决议，包括第 58/126 号、第 58/316 号、第 59/313 号和第 60/286 号决议中规定的各项任务的执行结果进行仔细的评估。

我们重申阿根廷优先承诺加强大会作为联合国的主要普遍性咨询、决策和代表机构的作用，特别是通过重申和尊重《宪章》中为它规定的职权这样做。

我们认为极有必要保持和尊重《宪章》和有关决议为每一个机构规定的任务，并促进透明度。在这方面，我们欢迎为加强安全理事会和大会之间的沟通渠道而采取的措施，包括在大会、安全理事会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主席之间举行定期会议的做法。

同样，我们希望强调我们在甄选新秘书长——他将在明天宣誓就职——的过程中达到的很大程度的透明度。阿根廷有幸参与和促进了那个过程。然而，我们同意以下意见：安全理事会需要作出更大的努力，并需要一套更一致的方法，以便在这方面取得进展。

在大会、包括其各主要委员会的工作方法方面取得了令人鼓舞的进展。然而，我们不能忘记，将无法以一种纯粹方法学的、正式的方法来实现提高大会工作效率的目标。关键问题不是使议程合理化，或试图实现数字效率；关键问题是确保各方有必要的政治意

愿来实施会员国通过大会决议商定的所有任务，并确保秘书处和执行机构有可用于此目的的充分资源。我们必须继续作出努力，以完成我们在那些领域中的工作。迄今为止，这些领域中的工作仅仅得到部分的落实。

第 60/286 号决议要求协商决定，重新设立向所有会员国开放的振兴大会特设工作组事宜。阿根廷支持这一机制继续开展工作，以便分析已采取的措施执行的状况，并评价这些措施对提高大会运作、权威和效能的效力，这对于要继续朝着这一目标求取扎实的进展是不可或缺的。

主席女士，在你努力执行你在这方面提及的计划时，你可以指望阿根廷代表团的全力支持和合作。

萨登贝格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如我们面前的秘书长报告（A/61/483）所回顾的那样，过去 15 年期间，大会一直在长期、深入地审议振兴大会的问题。除了迄今通过的所有决议外，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第 A/60/1 号决议）也包括了在联合国改革框架内振兴大会的问题，并要求充分和迅速落实旨在加强大会作用和权威的措施。我要提请注意第 60/286 号决议和秘书长报告所载的一些问题。这些问题可能为大会今后的工作提供指导。

振兴进程的概念基础现已得到巩固。巴西认为，目前的阶段主要是实施阶段，而影响其节奏的不仅有会员国的政治动机，还有包括其机构和惯例在内的联合国开展更广泛改革的速度，以及发展中国家更大力参与决策机制的决心。

人们通常认为，联合国各主要机关间的关系是互补和相互加强的。因此，大会、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之间的互动，应该等同于一种制约和平衡的机制。为了要让这一制度处于最佳运作状态，各主要机关必须以《宪章》规定的方式履行各自的职责并行使其权力。但是，由于这些主要机关没有一个在好好地运转，这一制度也未能达到应有的运作状态。安全理事会在凭推断扩大其职责权限，而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则通常不是十足地在履行其任务。

如果安全理事会能做到更透明、更具包容性、更具代表性和更有责任心，这种互动就会少一些对峙而多一些成果。人们对所谓安理会侵犯大会工作职权的现象提出了正当的意见，但如果能按照这些目标改革安全理事会，这大部分意见是可以避免的。

过去两天对安全理事会改革问题的辩论表明，如果不对安理会进行包括增加两类成员名额的有意义改革，如果不深入修改安理会的工作方法，那末，任何旨在弥合主要机关间现有结构性差异的机制，都只不过是一种折衷措施。我们还期待，加强后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应能作为本系统的组成部分，充分发挥其以《宪章》为依据的作用。

与此同时，大会本身在自己的振兴工作中要发挥关键的作用。大会必须充分行使《宪章》赋予它的职责和权力。在这方面，大会主席的积极作用是不可或缺的，在促进重大问题的辩论以及加强主要机关间的互动方面则尤其如此。

最近秘书长的遴选工作受到了极大的重视，理应如此。在通过第 60/286 号决议前进行的认真讨论，显示了大会在这方面发挥作用的问题。可以认为候选人与各会员国集团间的互动是史无前例的。与以前一些进程相比，安全理事会在遴选科菲·安南秘书长的继任者过程中更为透明。但是，真正透明和包容的进程远远不止是诸如安理会主席向大会主席发出普通性质的信件等少数几项措施。

副主席穆尼奥斯先生（智利）主持会议。

大会不应该失去由这项工作产生的势头，因为这应被视为朝着今后建树一种真正透明和包容进程这一方向迈出的第一步。

巴西代表团将振兴大会视为正在进行的工作。我们欣然认识到迄今已出现的积极事态发展。但是，具体的成果依然不足。鉴于这一理由，也考虑到必须抓住《成果文件》为这种局势注入的政治动力，我国代表团赞成该特设工作组继续工作，其工作重点应该是监测和落实现有的框架，并就如何推进这一进程提出

建议。应该毫不延误地决定召集该工作组，以便有充分的时间，在第六十一届会议期间充分和深入地审议最重要的一些问题。

拉奇科夫先生（白俄罗斯）（以俄语发言）：白俄罗斯代表团欢迎发表秘书长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报告（A/61/483）。该报告载有大量有价值的资料，有助于我们公正地评估我们多年来加强大会在联合国系统作用方面的工作成果。在 7 月和 8 月关于已通过成为第 60/286 号决议案文的谈判处于最后阶段，这份报告甚至更需要了。

我国代表团赞同的不结盟运动发言强调指出，重要的是及时和充分地执行大会的各项决议。如果我们确实下定决心要使大会成为整个世界注目的更具有权威和影响力的机关，我们就必需在执行我们已通过的各项决定方面取得重大进展。

我们认为，9 月通过的第 60/286 号决议为改革大会作出了重大贡献，并增强了大会对联合国内外各种进程施加影响的潜力。具体一点说，该决议规定了一种机制，以加强大会参与任命秘书长的进程。我们感到遗憾的是，这种机制没有在 2006 年得到充分利用。第 60/286 号决议第 20 段未加以执行。该段规定正式提出候选人时要给足时间与会员国互动。此外，请候选人向全体会员国陈述自己的观点这一要求也没有完全遵循。

会员国认真做准备工作，应该是大会每项决议的基础。关于秘书长任命的第 61/3 号决议是基于大会哪方面的工作呢？我们认为，这项工作安全理事会在做。我们认为，重要的是，在任命下一任秘书长时要考虑到这些不足之处，并避免再出现这种情况。

在全球化以及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促进发展和保护人权等各种进程相互依存达到空前程度的时代，安全理事会、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之间分担责任的问题，必然具有极大的相关性。

我国代表团认为，安全理事会没有正当的理由要审议属于大会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职权范围的问题。

题。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应该更多关注解决现有的和即将发生的武装冲突，而不要审议并未对和平与安全造成威胁的局势。个别国家为宣传目的而利用安全理事会，还可能损害安理会的权威。我们还认为，制定规范性文件是大会的任务，而大会应该考虑到安全理事会在这方面的惯例。

然而，现在有一些令人乐观的理由。我们欢迎每天出版的《联合国日刊》首页按照第 60/286 号决议第 15 段作了新的版面编排。有关大会全体会议和大会其他重大活动的信息，现在已经与安全理事会的会议并列在一起。不幸的是，我们作出这项合乎逻辑的决定花的时间太长了，这项决定使我们得以在没有预算所涉问题的情况下增进了大会受人瞩目的机会。如果各主要机关的会议能以完全合理的方式列出，具体地说，就是按字母顺序排列，那我们会更加满意。我们希望，不要再花一年时间，而且也不需要通过另一项关于在联合国实践中按字母顺序排列的决议，才做到这一点。

我们认为，如果大会的各项活动具有更明确的专题重点，它们的潜力将能得到增强。我们记得 2001 年 10 月大会举行了为期一周关于恐怖主义的听证会，这在结成全球反恐联盟中发挥了积极作用，而且记得大会 2005 年 1 月的特别会议如何帮助遭受印度洋海啸影响的东南亚国家动员国际支援。关于移徙和发展筹资的高级别对话，为促进就这两个问题的国际合作提供了更大的推动力。这只是意料之中的事，因为大会提供了独特的机会，使专门人员和专家能在纽约聚集一堂并且明确了最有希望成功与具有前瞻性的国际做法和妨碍在特定领域开展国际合作的最关键问题。我们支持大会工作的这种趋势，并要求它进一步发展下去。

还有一个值得关注的问题。我国代表团不否认，确保秘书长向大会提交的报告，简明扼要具有重要意义。但是，对报告篇幅作出限制，往往对审议问题的质量产生不利影响。我们对在这种情况下编写有关全球问题的报告尤感关切。每个国家和国家集团都希望从报告中获取信息，了解有关某个问题中对之影响最

大的那些方面，这不是什么秘密，因此我们必需处理这一问题。

我们将与我们不结盟运动以及其他一切有关代表团的伙伴一起，继续努力，商讨拟订各种提议与倡议，以期大会能够作为联合国主要的审议、决策和有代表性的机关发挥其作用。

布卢姆女士（哥伦比亚）（**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谨感谢秘书长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报告（A/61/483）。我国代表团还要赞扬拉脱维亚和也门两国常驻代表以关于这一问题的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共同主席的身分所做的工作。

对联合国创始会员国之一的哥伦比亚而言，加强大会是极其重要的事项。作为拥有普遍参与和透明决策机制的主要机构，大会是能适当和有效处理关于包括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和平与安全在内的全球议程优先问题的论坛。

振兴大会的进程决不能仅仅是提高效率和减少议程项目数量的事，其主要目的必须是加强本机构，使之成为在实质性问题上做决策的论坛。振兴大会是朝着加强作为多边制度主要机构的联合国这一目标迈进的最佳办法。

努力振兴大会 15 年之后，我们取得了哪些成果？对我们之中许多人而言，成果并不十分明显。但是，在审查了该报告并审议了共同主席最近作出的努力之后，我们可得出的结论是，尽管进展缓慢，但已取得了进展。体现这种进展的实例是把议程项目分列为每两年和每三年审议一次。关于一些问题，现已减少了决议数量并整合了种种报告。我们还注意到，各主要委员会制定其工作方案的工作也做得更好了。在大会主席和会员国之间有了更好的对话。在全体会议的主题辩论方面正在取得进展。在秘书长职务的一些候选人与区域集团之间进行了协商——尽管是简短的协商。

令人遗憾的是，人们对这一进程也感到有些沮丧。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没有满足最初的期望。安全

理事会向大会提交的报告内容模棱两可，并缺乏分析和深度。大会会议记录往往需要几个月时间才得以印发，而安理会的记录在每次会议的次日就印发出来。此外，我们想知道关于在选举过程中为便利计数无记名投票票数而采用光学扫描机的建议有何结果。通过利用这个系统，我们可以在大会工作中节省宝贵的时间。

必须承认，我们的议程继续排得满满的、有时排得过满。它超过了小型代表团的应付能力，使我们难以更有效地采取行动。必须以开放的态度，以及对会员国特别关心的各种问题的敏感态度来评估议程项目大量增加问题。这个任务不容易，但有必要取得实质性的进展，以提高大会的效率。在这方面，大会中的主题辩论的结果可能具有特别的重要性。这种辩论的形式和程序必须优先注重适时的问题，以丰富决策进程和本组织所取得的结果。

秘书长的报告和在大会上届会议期间进行的协商表明，需要在会员国与尚未能实施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各项决议规定的各机构和委员会的代表之间进行非正式接触。可以通过这种接触来确定旨在使这种实施工作取得更加有效的进展的建议和解决办法。

昨天，结束了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问题的广泛辩论。改革安理会和振兴大会工作这两者之间的关系变得更清楚了。对工作方法的适当审查必须导致加强作为联合国主要机构的大会的工作。其他改革建议——例如建立建设和平委员会和人权理事会、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审查任务以及秘书处的管理改革——必须符合振兴大会工作的最终目标。同样，我国代表团认为，今后就全系统一致性问题进行的讨论必须以为会员国的利益加强大会这一目标为指南。本系统的一致性程度将取决于大会的作用得到加强的程度。

我重申我国代表团致力于振兴大会。大会是国际关系体系中最民主和最具有代表性的机构。联合国要想能有效地应对当今各种挑战，大会就必须能根据《联合国宪章》充分发挥在其职责范围内的作用和职权。这是自 1945 年以来哥伦比亚的立场之一。大

会是能实现渴望一个更美好、更稳定和更平等的世界的亿万人民的希望的唯一机构。

韦纳韦瑟先生（列支敦士登）（以英语发言）：我们认为，总的来说，与往年相比，今年对大会来说是更好的一年。特别是，建设和平委员会和人权理事会的成立是重大成就，《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通过也是一个重大成就。通过这样做，大会表明它有能力强做一个确实处于本组织核心的决策机构。也变得清楚的是，我们不妨重新思考协商一致概念。这个概念在我们的讨论中几乎是坚信不移地得到遵守，以致有时损害了我们的决定的质量。协商一致意见未必与一致意见有同样的含义，它指的是能够反映真正政治承诺的、数量众多的支持。我们始终知道的一个事实也得到证实：如果大会要取得重大成果，强有力的领导是必不可少的。

虽然我们可以对我们在过去一年中取得的一些成就感到自豪，但与此同时，我们必须处理大会与安全理事会之间日益恶化的关系。这种关系似乎越来越成问题，对多种讨论，包括有关管理改革的讨论产生了消极影响。我们感到关切的是，很多人把这种关系看作是敌对性的，而不是互补性的。我们认为，一个强有力的大会与一个强有力的安理会可以共存，且能彼此受益。我们还认为，这两个机构都必须真正愿意有一个能发挥职能的、有效的对应机构。

人们对这两个机构权限之间的界线模糊，以及对大会讨论的专题成为安理会讨论的专题谈了很多。我们同意那些关切，但我们不认为责备安理会是解决这个不受欢迎的趋势的办法。相反，我们认为，大会必须维护其在根据《宪章》拥有权限的领域中的权力。为此目的，它不仅应坚持其权限，而且应取得明确的成果，以此证明赋予它这种权限是正确的。

作为所谓五小国集团——“五小”——成员之一，我们自然把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方法问题视为这两个机构之间关系的一个例子。显然，无论在法律上还是在政治上，大会有权就安理会如何开展工作提出建议。这种建议包含在“五小”在 2006 年 3 月提交的

决议草案(A/61/L.49)中。该案文的目标首先是在这两个机构之间就全体会员国明显关心和重视的专题建立一种对话。

事后想来,我们认为,我们取得了部分的成功,因为我们的案文对安理会本身进行的讨论产生了明显的影响。但与此同时,这一对话并非我们原先所设想的对话,因为大部分对话最终并没有涉及一些问题。我们希望,将能进一步发展这种对话,使它更加互利和富有建设性。我们将非常仔细地关注安理会本身决定的措施的执行情况,提出进一步措施以供审议,以及寻求与安理会就这个专题进行接触的正式和非正式方法。考虑到在扩大安全理事会问题上继续缺乏行动,在工作方法问题上——这个问题对小国来说特别重要——取得稳步进展并进行持续的讨论就变得更加重要。

我们对振兴大会进程持有矛盾的看法。一方面,我们强烈地认为,一个能够充分履行《宪章》交给它的各项任务的大会对本组织内的适当体制平衡是必不可少的。一方面,我们的印象是,谈论振兴大会工作并未使我们朝着实现那个目标取得多大进展。

确实,今天在我们面前的报告(A/61/483)读起来令人感到有一点讽刺意味。在第9段中,提到了安全理事会的年度报告以及大会的如下决定:应“通过

实质性和交互式的辩论”来审议该报告。我们在昨天晚上刚结束了我们关于这个报告的辩论。考虑到报告的提交日期,进行实质性的讨论当然是不可能的。那次辩论也谈不上是交互式的。我们将欢迎举行这样一次交互式辩论,即便是在本届会议的今后某个阶段举行。

该报告第14段涉及挑选秘书长。我们诚挚地欢迎潘基文阁下成为新任秘书长,并期待他明天在大会堂里宣誓就职。虽然如此,但挑选他的过程与摆在大会面前的报告第14段所规定的措施几乎没有任何关系。

令人相当伤心的是,关于振兴工作的讨论表明,公众普遍对联合国抱有某些偏见。报告的相当大部分专门涉及不落实的问题,这确实是一个紧迫问题。但是,现在已经清楚:不落实的情况从关于振兴工作本身的决定开始。如果不是进行这些重复、有时甚至荒谬的循环讨论,我们本可以更明智地去让大会处理确实相关的问题,并确保所作出的决定对其旨在解决的各种问题产生确实的作用。

代理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听取了关于本项目辩论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110的审议。

下午5时30分散会